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482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482691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200482691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2年語文競賽選手暑期培訓營-客語字音字形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暑期培訓營係為推廣語文學習風氣，提升各區語文水準 並培養本市全國語文競賽優秀選手，請貴校務必轉知符合資格之各區競賽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有關報名事宜，請依培訓營實施計畫之報名方式辦理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辦理學校：大坡國小，聯絡人：黃詩媛老師(4768311分機512)或廖寶玉老師(0933-977967)。
- 三、參加本培訓營之學員、帶隊教師(指導教師)、工作人員及講師，活動期間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惟若當日已領講師費者，不得再請領差旅費。
- 四、檢附旨揭暑期培訓營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，亦可至本市語文競賽網下載(<http://lang.csps.tyc.edu.tw/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教務處

112/05/29 07:34



1120003765

有附件